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1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一世纪”）有关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
天一世纪	是	30,000,000	28.31%	7.91%	2022-09-08	2025-04-16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
合计		30,000,000	28.31%	7.91%		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合计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
天一 世纪	105,956,706	27.95%	2,3000,000	21.71%	6.07%	0	0%	0	0%
合计	105,956,706	27.95%	2,3000,000	21.71%	6.07%	0	0%	0	0%

三、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

截至本公司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18日